

国家建筑工程总局

建筑安装工程统一劳动定额

第 3 册

架 子 工 程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国家建筑工程总局

建筑安装工程统一劳动定额

第 3 册

架子工程

· 内部发行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1979 北京

国家建筑工程总局
建筑安装工程统一劳动定额
第3册
架子工程
·内部发行·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出版（北京西郊百万庄）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横 $1/32$ 印张：1 $5/8$ 字数：36千字
1979年7月第一版 1979年7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60,470册 定价：0.16元
统一书号：15040·3639

总 说 明

1979年建筑安装工程统一劳动定额，是在原建筑工程部1966年制定的《建筑安装工程统一劳动定额》的基础上，参照各地劳动定额调查资料修订的。本定额适用于全民所有制和县及县以上集体所有制建筑安装企业，是组织生产、编制施工计划、签发施工任务书、考核工效、评定奖励、计算超额奖或计件工资、进行经济核算等方面的依据。

一、定额编制以下列技术资料为依据：

1. 国家建委1973年颁发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和现行《建筑安装工程 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2. 原建筑工程部1963年颁发的《建筑安装工人技术等级标准》。
3. 国家建委1977年颁发的《关于加强建筑安装企业安全施工的规定》及其他现行的安全操作规程。

二、定额的工作内容，除各册另有说明外，均包括：准备、结束、熟悉施工图纸、检查安全技术措施、布置操作地点、领退料具、工序交接、队组自检互检、机械加油加水、升火加煤压火、排除一般机械故障、保养机具、操作完毕后的场地清理以及操作过程中的次要工序。

三、施工用料和成品、半成品，均以现行标准规定为准；施工用水以自来水为准。

四、工程质量要求，均按国家或地方制定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技术规程中有关质量要求和质量标准执行。

五、劳动组织和技术等级，根据各册定额项目的技术要求和现行工人技术等级标准，结合各地目前的实际情况，在各册中综合确定。

六、有关规定、说明及计算方法：

1. 时间定额：就是某种专业、某种技术等级工人班组或个人，在合理的劳动组织与合理使用材料的条件下，完成单位合格产品所必需的工作时间，包括准备与结束时间、基本生产时间、辅助生产时间、不可避免的中断时间及工人必需的休息时间。时间定额以工日为单位，每一工日按8小时计算。其计算方法如下：

$$\text{单位产品时间定额(工日)} = \frac{1}{\text{每工产量}}$$

$$\text{或 单位产品时间定额(工日)} = \frac{\text{小组成员工日数的总和}}{\text{台班产量}}$$

2. 产量定额：就是在合理的劳动组织与合理使用材料的条件下，某种专业、某种技术等级的工人班组或个人在单位工日中所应完成的合格产品数量。其计算方法如下：

$$\text{每工产量} = \frac{1}{\text{单位产品时间定额(工日)}}$$

$$\text{或 台班产量} = \frac{\text{小组成员工日数的总和}}{\text{单位产品时间定额(工日)}}$$

3. 综合定额：就是完成同一产品的各单项(或工序)定额的综合。定额表内的时间定额工序综合用“综合”表示，工种综合用“合计”表示。其计算方法如下：

综合时间定额(工日) = 各单项(或工序)时间定额总和

$$\text{综合产量定额} = \frac{1}{\text{综合时间定额(工日)}}$$

4. 复式表的时间定额、产量定额均用下列形式表示：

$$\frac{\text{时间定额}}{\text{每工产量}} \text{ 或 } \frac{\text{时间定额}}{\text{台班产量}} \text{ 或 } \frac{\text{时间定额}}{\text{台班产量}} \mid \text{台班车次}$$

5. 部分耗工量大，计量单位为台、件、座、套的项目，以及部分按工种分列的项目，仅列时间定额，不列每工产量。

6. 本定额地面水平运距的计算，以取料中心点为起点，以建筑物外围地面使用地点、建筑物入口处或材料堆放中心点为终点；有垂直运输者，以斜道口或机械起吊处为终点。

7. 本定额建筑物高度，有楼层分界线者，以六层以内为准；无楼层分界线者，以高度 20 米以内为准。超过上述规定者，各册另行处理。

8. 人力垂直运输的划分，除各册另有说明外，对于无楼层分界线者，按地面至

4.5 米折算为一层，以上每 3.6 米折算为一层，顶层不足 3.6 米者，亦按一层计算；有楼层分界线者，如底层超过 4.5 米或二层及二层以上超过 3.6 米者，每层其超过部分按上一层计算加工。垂直运输的楼层分界线以地面至二层楼板底或天棚为一层。余此类推。

9. 同时使用两个或两个以上系数时，按连乘方法计算。

10. 定额项目中，凡注明“以内”者均包括本身在内；“以外”者均不包括本身在内。

目 录

说明	1
§ 3-1 外架子	3
§ 3-2 里架子	13
§ 3-3 斜道	14
§ 3-4 满堂架子	16
§ 3-5 木轻便吊架	18
§ 3-6 金属挂栏架	19
§ 3-7 金属提升式吊架	20
§ 3-8 伸出式挑架子	21
§ 3-9 房上烟囱架	22
§ 3-10 独立柱架子	23
§ 3-11 卷扬机架	24
§ 3-12 金属门式及桅杆起重架安装	27
§ 3-13 起重平台架	28
§ 3-14 运输道	30
§ 3-15 烟囱(水塔)架子	31

§ 3-16 烟囱金属竖井架	34
§ 3-17 安全网	35
§ 3-18 预制密编竹脚手板	36

附 录

一、名词对照表	37
二、图示	38

说 明

一、工作内容：除总说明和各节另有规定者外，绑扎、铺翻板子均包括50米以内的材料地面水平运输。拆除的工作内容包括将所拆卸的材料分类整理，堆放在地面30米以内的指定地点，并包括材料底层或楼层水平运输及全部垂直运输（包括机械和人力）。满堂架子垂直运输只包括一层（即由下层运至上一层）。

二、质量安全要求：除各节另有规定者外，

1. 搭设脚手架使用的木、竹、金属管材必须坚固，禁止使用腐朽易折材料。
2. 脚手架必须绑扎牢固，上紧扣件，符合使用安全要求，不准超负荷使用。脚手板铺设平稳，两块之间，不能有大的空隙，不准有探头板。并应有防滑措施。
3. 卷扬机架、门式架、烟囱（水塔）架等高层架子，必须设置缆风绳，缆风绳的地锚应牢固。高度超过周围建筑物时，应安设避雷装置。
4. 木脚手板厚度不得小于5厘米。

三、有关规定及说明：

1. 木、竹架子：以杉杆、毛竹为准，不分杆身长短和材料新旧。
2. 金属架子：除节中另有规定外，以符合规格要求的钢管扣件为准。
3. 脚手板：木板、竹笆板、钢竹混合板等，均执行本定额。
4. 绑扎材料：木架子以铁、铅丝（包括断、烧、煨铁丝）为准；竹架子以竹篾、部分铅丝、麻绳

架子—2

为准；金属架以钢管扣件为准。

5. 拆架子：应保持材料完整，不得从空中扔落。如不整理堆放者，拆除的时间定额乘以 0.77。
6. 定额步数系累计计算。即：地面至三步，包括一步和二步在内。
7. 地面水平运距超过本定额包括的运距时，按材料运输册相应定额执行。

四、小组成员和技术等级：

小 组 成 员					平 均 等 级
六~1	五~1	四~2	三~4	二~2	3.5

§ 3-1 外 架 子

一、工作内容：

1. 绑扎：包括平土、安装底座、选料、挖坑埋杆（或绑扫地杆）、立杆、找正、绑拉杆、横杆、十字拉杆、斜杆、打顶撑、拉铁丝、接杆、架子留门、绑护身栏杆、安装扣件等全部操作过程。
2. 铺翻板子：包括拆除排木（栏杆）、绑门、窗口吊杆，铺、翻、搭脚手板、安全挡板、绑扎铁丝、搭拆小飞跳等全部操作过程。
3. 拆除：包括拆除及分类整理、堆放材料等全部操作过程。

二、质量要求：

1. 立杆埋入地下不得浅于 50 厘米（木）~60 厘米（竹），并找正埋实。在埋杆之前，先将基坑夯实或垫塞砖石。土质过松时，并应加绑扫地杆。
2. 每 15 米之间绑十字拉杆一道，木架每 12 米之间，竹架在 3 步以内每隔 4.5 米须绑斜拉杆一道，斜杆底端埋入地下不得浅于 20 厘米。
3. 拉铁丝与建筑物牢固处拉牢。竹架子从第 4 步起，每隔一步拉一道，其间距为 4.5 米。
4. 木架排木间距以 1 米为准。
5. 架高在 3 米以上，脚手板外沿应设 18 厘米高的安全挡板，并绑扎护身栏杆一道。
6. 每块竹脚手板均应与架子扎牢。

三、工程量计算：按实搭步数延长米计算。如遇相连架子，步数不同者，应分段计算。山墙架子以山墙下口水平长度计算，步数按最高步数计算（包括山墙小斜道在内）。

每 10 米的 劳动 定额

项 目	地 面 至 一 步					地 面 至 二 步					序 号
	木		竹	金 属		木		竹	金 属		
	单 排	双 排	双 排	单 排	双 排	单 排	双 排	双 排	单 排	双 排	
综 合	$\frac{0.477}{2.1}$	$\frac{0.719}{1.39}$	$\frac{0.665}{1.5}$	$\frac{0.616}{1.62}$	$\frac{0.875}{1.14}$	$\frac{0.643}{1.56}$	$\frac{0.942}{1.06}$	$\frac{1.09}{0.917}$	$\frac{0.815}{1.23}$	$\frac{1.14}{0.877}$	一
绑 扎	$\frac{0.207}{4.84}$	$\frac{0.393}{2.54}$	$\frac{0.437}{2.29}$	$\frac{0.311}{3.22}$	$\frac{0.511}{1.96}$	$\frac{0.245}{4.09}$	$\frac{0.466}{2.17}$	$\frac{0.665}{1.5}$	$\frac{0.368}{2.72}$	$\frac{0.606}{1.65}$	二
铺翻板子	$\frac{0.2}{5}$		$\frac{0.14}{7.14}$	$\frac{0.2}{5}$		$\frac{0.3}{3.33}$		$\frac{0.29}{3.45}$	$\frac{0.3}{3.33}$		三
拆 除	$\frac{0.07}{14.3}$	$\frac{0.126}{7.93}$	$\frac{0.0877}{11.4}$	$\frac{0.105}{9.52}$	$\frac{0.164}{6.1}$	$\frac{0.098}{10.2}$	$\frac{0.176}{5.68}$	$\frac{0.133}{7.52}$	$\frac{0.147}{6.8}$	$\frac{0.229}{4.37}$	四
编 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续)

每 10 米的劳动定额

项 目	地 面 至 3 步					地 面 至 4 步					序 号
	木		竹	金 属		木		竹	金 属		
	单 排	双 排	双 排	单 排	双 排	单 排	双 排	双 排	单 排	双 排	
综 合	$\frac{0.817}{1.22}$	$\frac{1.18}{0.847}$	$\frac{1.70}{0.588}$	$\frac{1.03}{0.97}$	$\frac{1.41}{0.709}$	$\frac{1.09}{0.917}$	$\frac{1.6}{0.626}$	$\frac{2.13}{0.47}$	$\frac{1.38}{0.725}$	$\frac{1.93}{0.518}$	一
绑 扎	$\frac{0.29}{3.45}$	$\frac{0.551}{1.81}$	$\frac{1.1}{0.909}$	$\frac{0.435}{2.3}$	$\frac{0.716}{1.4}$	$\frac{0.4}{2.5}$	$\frac{0.76}{1.32}$	$\frac{1.36}{0.735}$	$\frac{0.6}{1.67}$	$\frac{0.988}{1.11}$	二
铺翻板子	$\frac{0.4}{2.5}$		$\frac{0.391}{2.56}$	$\frac{0.4}{2.5}$		$\frac{0.505}{1.98}$		$\frac{0.495}{2.02}$	$\frac{0.505}{1.98}$		三
拆 除	$\frac{0.127}{7.89}$	$\frac{0.229}{4.37}$	$\frac{0.213}{4.69}$	$\frac{0.191}{5.24}$	$\frac{0.298}{3.35}$	$\frac{0.185}{5.41}$	$\frac{0.333}{3}$	$\frac{0.271}{3.69}$	$\frac{0.278}{3.6}$	$\frac{0.433}{2.31}$	四
编 号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架子—6

(续)

每 10 米的劳动定额

项 目	地 面 至 5 步					地 面 至 6 步					序 号
	木		竹	金 属		木		竹	金 属		
	单 排	双 排	双 排	单 排	双 排	单 排	双 排	双 排	单 排	双 排	
综 合	$\frac{1.53}{0.654}$	$\frac{2.33}{0.429}$	$\frac{2.77}{0.361}$	$\frac{2.00}{0.50}$	$\frac{2.85}{0.351}$	$\frac{1.88}{0.532}$	$\frac{2.89}{0.346}$	$\frac{3.25}{0.308}$	$\frac{2.46}{0.407}$	$\frac{3.54}{0.282}$	一
绑 扎	$\frac{0.627}{1.59}$	$\frac{1.19}{0.84}$	$\frac{1.8}{0.556}$	$\frac{0.941}{1.06}$	$\frac{1.55}{0.645}$	$\frac{0.795}{1.26}$	$\frac{1.51}{0.662}$	$\frac{2.11}{0.474}$	$\frac{1.19}{0.84}$	$\frac{1.96}{0.51}$	二
铺翻板子	$\frac{0.61}{1.64}$		$\frac{0.606}{1.65}$	$\frac{0.61}{1.64}$		$\frac{0.719}{1.39}$		$\frac{0.719}{1.39}$	$\frac{0.719}{1.39}$		三
拆 除	$\frac{0.296}{3.38}$	$\frac{0.533}{1.88}$	$\frac{0.36}{2.78}$	$\frac{0.444}{2.25}$	$\frac{0.693}{1.44}$	$\frac{0.369}{2.71}$	$\frac{0.664}{1.51}$	$\frac{0.422}{2.37}$	$\frac{0.554}{1.81}$	$\frac{0.863}{1.16}$	四
编 号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续)

每 10 米的劳动定额

项 目	地 面 至 7 步					地 面 至 8 步					序 号
	木		竹	金 属		木		竹	金 属		
	单 排	双 排	双 排	单 排	双 排	单 排	双 排	双 排	单 排	双 排	
综 合	$\frac{2.19}{0.457}$	$\frac{3.36}{0.298}$	$\frac{4}{0.25}$	$\frac{2.87}{0.348}$	$\frac{4.12}{0.243}$	$\frac{2.53}{0.395}$	$\frac{3.9}{0.256}$	$\frac{4.62}{0.216}$	$\frac{3.32}{0.301}$	$\frac{4.79}{0.209}$	—
绑 扎	$\frac{0.935}{1.07}$	$\frac{1.77}{0.565}$	$\frac{2.63}{0.38}$	$\frac{1.4}{0.714}$	$\frac{2.31}{0.433}$	$\frac{1.1}{0.91}$	$\frac{2.09}{0.479}$	$\frac{3.03}{0.33}$	$\frac{1.65}{0.606}$	$\frac{2.72}{0.368}$	—
铺翻板子	$\frac{0.84}{1.19}$		$\frac{0.847}{1.18}$	$\frac{-0.84}{1.19}$		$\frac{0.952}{1.05}$		$\frac{0.98}{1.02}$	$\frac{0.952}{1.05}$		三
拆 除	$\frac{0.415}{2.41}$	$\frac{0.746}{1.34}$	$\frac{0.526}{1.9}$	$\frac{0.625}{1.6}$	$\frac{0.971}{1.03}$	$\frac{0.476}{2.1}$	$\frac{0.862}{1.16}$	$\frac{0.606}{1.65}$	$\frac{0.714}{1.4}$	$\frac{1.12}{0.893}$	四
编 号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续)

每 10 米的劳动定额

项 目	地 面 至 9 步					地 面 至 10 步					序 号
	木		竹	金 属		木		竹	金 属		
	单 排	双 排	双 排	单 排	双 排	单 排	双 排	双 排	单 排	双 排	
综 合	$\frac{3.12}{0.321}$	$\frac{4.9}{0.204}$	$\frac{5.43}{0.184}$	$\frac{4.14}{0.242}$	$\frac{6.03}{0.166}$	$\frac{3.57}{0.28}$	$\frac{5.62}{0.178}$	$\frac{6.16}{0.162}$	$\frac{4.75}{0.211}$	$\frac{6.95}{0.144}$	一
绑 扎	$\frac{1.42}{0.703}$	$\frac{2.71}{0.369}$	$\frac{3.59}{0.279}$	$\frac{2.13}{0.47}$	$\frac{3.51}{0.285}$	$\frac{1.65}{0.606}$	$\frac{3.13}{0.319}$	$\frac{4.07}{0.246}$	$\frac{2.47}{0.405}$	$\frac{4.08}{0.245}$	二
铺翻板子	$\frac{1.08}{0.924}$		$\frac{1.13}{0.885}$	$\frac{1.08}{0.924}$		$\frac{1.22}{0.823}$		$\frac{1.28}{0.781}$	$\frac{1.22}{0.823}$		三
拆 除	$\frac{0.617}{1.62}$	$\frac{1.11}{0.901}$	$\frac{0.719}{1.39}$	$\frac{0.926}{1.08}$	$\frac{1.44}{0.694}$	$\frac{0.704}{1.42}$	$\frac{1.27}{0.787}$	$\frac{0.813}{1.23}$	$\frac{1.06}{0.943}$	$\frac{1.65}{0.606}$	四
编 号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